

伯特利中學校友會
幹事選舉章程

一、組織

- 幹事會包括主席一名、副主席兩名、財政、秘書各一名及委員兩名，共七名。
- 幹事會幹事全部均為義務職員，各幹事均不得接受任何形式的報酬。
- 幹事會任期為兩年。

二、參選

- 幹事會委任會員若干人為選舉委員會，處理選舉事宜。
- 報名期為兩星期；截止報名後，學校網頁公佈候選人資料
- 選舉日前 21 日，寄出及網頁公佈選舉章程、日期、地點、日間，通知校友報名參選。
- 會員提名候選幹，須一名提名人及一名和議人，方為有效。
- 校友已加入校友會為會員，均可參選、提名及和議。
- 參選人、提名人及和議人，必須忠實填報個人資料，供校友參考。
- 參選者必須填妥參選表格，並於 2023 年 3 月 31 日或以前遞交表格至新界元朗錦綉花園 F 段四街十一號伯特利中學校友會。
- 參選人必須出席 2023 年 4 月 22 日舉行的周年會員大會暨校友會幹事選舉。

三、選舉

- 選舉日期為 2023 年 4 月 22 日；地點在九龍城嘉林邊道伯特利教會；下午三時舉行周年會員大會；選舉於校友會周年會員大會後舉行。
- 若因會議不足三十人法定人數而流會，七天後（2023 年 4 月 29 日）在九龍城嘉林邊道伯特利教會，下午三時再舉行。
- 候選幹事由出席會員大會之基本會員以一人一票方式推選。
- 投票以不記名方式舉行。
- 校友在選票上，最多可選擇七人。得票最高之七名候選人為當選候任幹事。
- 如參選人數少於或等於新任幹事名額，校友可選擇投信任票或不信任票，參選人須獲信任票多於不信任票，才合符當選資格。
- 得票最多的七名候選人當選。若票數相同，由選舉委員會以抽籤方式決定當選者。
- 得票最高之七名候選人為當選候任幹事，並透過互選決定幹事職位人選。
- 選舉委員會可邀請名譽及基本會員監票。
- 選舉委員會於會員大會選舉結束，及上訴期結束後，隨即解散。

四、投票程序

- 投票人必須為「校友會」的登記會員，選舉當日由選舉委員會成員核實。
- 投票人於選舉當日，向校友會選舉委員會索取選票。
- 選票由校友會選舉委員會印製。
- 如校友參選人數等如或少於新幹事名額，校友可選擇投信任票或不信任票。
- 選票投入會場的投票箱。
- 投票終結，隨即點票。點票過程，由校友事務委員會負責老師及校友會選舉委員會監票。
- 選舉結果；選舉當日，完成投票後，即時點票，並由校友會選舉委員會公佈結果。
- 選舉設十四天上訴期。